



日语教学法

主编 王武军

编者 袁剑青 孔繁景 李亚贤

高等教育出版社

日语教学法

主 编 王 武 军

编 者 袁剑青 孔繁亮 李玉贤

高等教育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成书前曾以讲义形式在有关师范院校试用多次,效果明显,有实践基础。全书共16章,内容丰富,论述翔实,涉及到有关日语教学法方面的重要问题及近代日语教学法研究的新成果,基本上收入在册;从日语教学法的体系、目的、任务、原理、原则、过程、方法,直到外语教学法主要流派,语言知识教学与语言技能训练等之间的关系,力图以辩证唯物主义及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思想,以教育学、心理学、社会语言学的理论为根据,以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为手段,以我国日语教学的实践为基础,从生理机制和心理特点来论述、探讨、分析问题。每章后有思考题,书后附有教学案例。

本书可作为师范院校的教科书,亦可供中专、大学及各种类型业余大学日语教师参考。

责任编辑 赵德雍

日语教学法

主编 王武军

编者 袁剑青 孔繁亮 李玉贤

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香河县印刷厂印装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25 字数296 000

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 001— 4,120

书号9010·0327 定价2.45 元

序 言

本书是论述日语教学理论和实践的专著。它既可作大专院校日语教学法课的教材，又可作大学和中学日语教师的参考书。由于本书不仅论述了日语教学的具体方法，还论述了日语作为外语教学的一般原理、原则，故可作广大外语教学工作者的参考书。

本书力求以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总结我国日语教学经验，吸收国内外外语教学的先进理论，论述日语教学的原理、原则和方法，力图建立符合我国实际的日语教学法体系。

本书初稿完成于一九八三年末。部分师范院校外语教学法教师、大学和中学日语教师对本书提出了宝贵意见。本书经北京师范大学外语系外语教学法教研室主任李庭芝教授、哈尔滨师范大学李末青副教授审阅；在东北师范大学任教的日本专家塚本耿先生审阅了本书的日文部分，在此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本书第1、2、3、5、6、7、11、12、15章由东北师范大学外语系王武军执笔，第4、13章由哈尔滨师范大学外语系孔繁亮执笔，第8、10、14、16章由北京师范大学外语系袁剑青执笔，第9章和教案示例由东北师范大学李玉贤执笔，此外李玉贤还参加了第8、10章部分内容的编写工作。为了提高本书质量，统一观点和保证写作风格的一致，由主编人对全书进行了加工和统稿。

编写日语教学法在我国是初创。我们愿在此项工作中尽微薄之力。由于编者水平不高，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请多指正，以便修改、提高。

编 者

1985年5月于长春

目 录

1 绪论	(1)
1.1 日语教学法的研究对象.....	(1)
1.2 日语教学法的概念和科学体系.....	(2)
1.3 日语教学法的理论基础.....	(4)
1.4 日语教学法与日语教学实践.....	(9)
1.5 日语教学法与日语教学工作.....	(11)
2 日语教学的目的、任务	(13)
2.1 日语教学的目的.....	(13)
2.2 基础阶段日语教学的任务.....	(14)
3 教学大纲和教科书	(17)
3.1 教学大纲.....	(17)
3.2 日语教科书.....	(20)
4 日语学习的理论和方法	(28)
4.1 外语学习的一般原理.....	(28)
4.2 对外语学习者有影响的几种因素.....	(37)
5 日语(作为外语)教学法的主要学派	(56)
5.1 对我国日语教学的简短回顾.....	(56)
5.2 日语教学法的主要学派.....	(59)
6 日语教学过程	(95)
6.1 从马克思列宁主义认识论的观点看日语教学过程.....	(95)
6.2 从心理学的观点看日语教学过程.....	(96)
6.3 从控制论的观点看日语教学过程.....	(98)
6.4 日语教学过程.....	(99)
7 日语教学法原则	(104)

7.1	理论和实践的关系	(105)
7.2	听说和读写的关系	(111)
7.3	语音、语法、词汇的关系	(117)
7.4	语言功能和语言结构的关系	(121)
7.5	汉语和日语的关系	(124)
7.6	日语的教学和教育与教养的关系	(130)
7.7	教和学的关系	(134)
7.8	日语教学法原则小结	(138)
8	语音教学	(140)
8.1	语音教学的意义和要求	(140)
8.2	语音教学的要点和基本方法	(141)
8.3	教我国学生日语发音时应注意的问题	(146)
8.4	日语的音调和语调教学	(156)
8.5	语音练习体系	(159)
8.6	语音教学的示例	(163)
9	语法教学	(167)
9.1	语法教学的意义和要求	(167)
9.2	语法教学的要点	(168)
9.3	语法教学的方法	(174)
9.4	语法的巩固和练习体系	(182)
9.5	语法的复习	(191)
9.6	语法教学的示例	(192)
10	词汇教学	(198)
10.1	词汇教学的意义和要求	(198)
10.2	词汇教学的要点	(199)
10.3	词汇的讲解范围和方法	(202)
10.4	词汇的练习体系	(218)
10.5	词汇的复习	(213)
10.6	词汇教学的示例	(216)

11 听的训练方法	(225)
11.1 听的心理特点	(225)
11.2 听的生理机制	(227)
11.3 听的困难及其克服办法	(229)
11.4 听的练习体系	(233)
11.5 听的练习示例	(238)
12 说的训练方法	(244)
12.1 说的心理特点	(244)
12.2 说的生理机制	(246)
12.3 学会说日语要克服的困难	(247)
12.4 说的练习体系	(248)
12.5 说的练习示例	(251)
13 读的训练方法	(263)
13.1 读的心理特点及其分类	(263)
13.2 朗读和默读	(267)
13.3 精读	(269)
13.4 泛读	(280)
13.5 SQ-3R阅读法	(285)
13.6 提高阅读的效率	(287)
14 写的训练方法	(291)
14.1 写的心理特点	(291)
14.2 写的练习体系及分类	(293)
14.3 批改笔头作业的方法	(302)
15 日语课堂教学	(303)
15.1 日语课的类型结构	(303)
15.2 各种类型课及其结构	(311)
15.3 备课	(316)
15.4 课堂教学的艺术	(322)
15.5 课堂教学分析	(324)

16 考试	(328)
16.1 考试的意义.....	(328)
16.2 外语考试的三大流派.....	(329)
16.3 考试的分类.....	(332)
16.4 拟定试题的原则.....	(334)
16.5 对主观性考试和客观性考试的评价.....	(336)
16.6 评分与试卷分析.....	(339)
16.7 常见的试题形式.....	(344)
附录(一) 教案示例	(357)
附录(二) 常用的日语教学法术语	(372)
附录(三) 日语教学法参考书目	(381)

1 绪 论

1.1 日语教学法的研究对象

日语教学法是研究日语(作为外语)教学理论和实践的科学。

日语教学是一种有目的、有组织、有计划的活动。这种活动和其他活动一样是一个发展过程。学生在教师指导下从开始学习到掌握一定的听说读写日语的技能,这是个极其复杂的发展过程,而这个发展过程是有客观规律的。日语教学法就是研究日语教学过程及其规律的科学。

日语教学过程是一个系统,它是由教师、学生、教学目的、教材、教学方法等要素构成的。

从以上所述,可把日语教学法的研究对象概括为下列几个方面:

一、为什么要教日语和学日语?

属于这方面应研究的问题有:①学习日语对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意义。②学制与学时。在哪一类学校、哪一个年级开设日语,学时多少。③日语教学的教育、教养、实用目的及其相互关系,日语教学在实用方面的总目的和各年级的教学目的与要求。④各级教育部门有关外语教学的规定。

二、教什么和学什么?

这方面主要是研究教学内容。由于教科书规定教学内容,因此研究教什么和学什么实质是研究教科书问题,如编写和选用教科书的原则、分析教科书的结构和体系等。

三、如何教和如何学?

教学是师生的双边活动,研究如何教,必须先研究如何学。属于研究如何学的问题有:学生在日语教学中的地位、学生学习日语的心理过程、从学习者角度看决定日语学习质量的诸因素,如学习态度、学习兴趣、学习动机、学习外语的适合性(素质)等。

属于研究如何教的问题有:日语教学法的理论基础、各种外语教学法流派的理论和实践、适合我国日语教学的理论、原则以及与此相适应的日语语音、语法、词汇基础知识教学和听说读写基本技能的训练方法。此外还要研究日语课堂教学和绩效考核等问题。

1.2 日语教学法的概念和科学体系

日语教学法作为一门科学,其成熟的标志在于它有一些本学科独有的概念和自己特有的科学体系。日语教学法常用的基本概念有:教学原理、教学原则、教学方法、教学方式、教学手段、教学形式等。

教学原理是对教学规律的认识。由于日语教学规律存在于日语教学工作的诸关系中,因而教学原理是处理日语教学诸关系的总的指导思想、总的看法,也称为教学法观。日语教学规律是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是客观存在的。但教学法家们在探索教学规律时由于受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不同观点的影响,对教学原理的看法不尽一致。如: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听说习惯理论、行为主义心理学的刺激-反应理论是口语法的原理;转换生成语法和认知规范学习理论是认知法的原理。教学原理对外语教学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教学原理所回答的问题是如何认识日语教学的规律以及教学过程最优化的途径。

教学原则是在一定的教学原理指导下对外语教学中诸种关系的认识 and 处理的准则,是对学生学习语言知识和掌握言语技能基

本路子的总说明。教学原则是教学规律的反映,是从教学规律中引申出来的,因而教学原理对教学原则起支配作用,有什么样的教学原理就有什么样的教学原则。如:听说习惯理论规定了口语法的听说领先、反复实践、形成习惯的原则;根据社会语言学关于语言交际功能的原理规定了交际性的原则。

教学方法就是为讲解语言知识和让学生掌握言语技能而进行教学活动的办法。如:语音教学中的分析模仿法,词汇教学中的翻译法、直观释义法,语法教学中的归纳法和演绎法,阅读教学中的精读与泛读等。

教学方式是运用某种方法的具体作法和步骤,是方法的细节、组成部分。如:分析模仿法中的模仿,精读中的范读和领读,归纳法中的观察语言材料等。

方法和方式的划分不是绝对的。某种方法在一种情况下可能是方法,在另一种情况下可能是方式。比如构词分析在词汇教学中可能是方法,在语法分析教学中可能是方式。

教学手段是达到某一教学目的、贯彻某项教学原则、运用某种教学方法所采用的工具。如:直观教具、实物、模型等。

教学形式多半是指组织教学活动的形式。如:课堂教学、课外活动、现场或情景教学、全班教学、分组教学、个别教学等。

表达上述基本概念所用的一些术语,并非为日语教学法这一门学科所独有,作为一般的术语我们在其他学科中见到过,但将其引入日语教学法中则有独特的含义。日语教学法的内容丰富,组成这门学科基本结构的的就是上述概念。可以说这些概念是日语教学法这门学科的高度概括和高度抽象,因此掌握这些基本概念的内涵和外延就能抓住日语教学法这门学科的中心内容。

这些基本概念既是一个整体,又有其相对的独立性。首先,作为一个整体,它们紧密相关、互相依存。这主要表现在它们之间

具有明显的层次关系、依附关系。比如教学原则比教学方法高一个层次，比教学原理低一个层次。这是因为教学原则一方面是由原理决定的，另一方面它又决定方法的选用。其次，它们之间是有区别的。这几个基本概念各有各的作用，互相联系，但不能代替，没有教学原则和方法作保证，原理也将成为空架子。

外语教育是在国际交往日益频繁的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开始兴旺发达起来的，随之而来的是各国的一些语言学家、心理学家、教学法家们根据当时流行的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的理论，通过对外语教学经验的概括和总结，揭示出外语教学的规律，提出关于外语教学的理论 (theory)、路子 (road) 的完整学说，即通常所说的教学法体系。如：翻译法、直接法、听说法等。最初的一些外语教学法体系由于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也曾叫做方法 (method)。后来为了把一般方法与教学法体系区别开来，多半将教学法体系称为教学途径 (approach)。教学法体系与一般方法的区别在于教学法体系包括了原理、原则、方法、方式。恰恰是在这一点上教学法体系也有别于教学原理。教学原理只是教学法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是教学法体系的理论基础。正因为教学法体系是对外语教学理论、路子、途径的总的看法。因而教学法体系就构成了外语教学法这门学科特有的科学体系，一些有成就的语言学家、心理学家、教学法家往往把自己对外语教学法研究的成果纳入一定的教学法体系中去。如结构语言学家称自己倡导的方法为口语法 (Oral Approach)。

1.3 日语教学法的理论基础

日语教学法之所以成为一门科学，其重要根据是有一系列科学作为其理论基础。

日语教学法是以语言学、心理学（包括心理语言学、掌握外语心理学）、教育学、社会学、系统论、神经生理学等科学的原理为科学根据，以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论和认识论为指导，在总结日语教学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研究日语教学理论和实践，探索日语教学规律的一门科学。

下边将分别叙述日语教学法与几门主要学科的关系：

1.3.1 与哲学的关系

作为“方法之学”的日语教学法，历来受哲学中的认识论和方法论的指导。国外外语教学法名目繁多，形成了不同学派，但从哲学角度来看，不过就有两派，即：建立在唯理主义基础之上的有语法翻译法等；建立在经验主义基础之上的有自然法、心理法、口授法、循序直接法、口语法等。它们的认识论和方法论都带有一定的片面性。

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是日语教学法唯一正确的认识论和方法论基础。

日语教学过程是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由于它是认识过程，因此，必须以作为认识活动普遍规律的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为指导。如何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分析和指导日语教学过程，这些问题将在本书第五章日语教学法的主要学派、第七章日语教学法原则中具体论述。

日语教学是个整体，它涉及到很多方面，有很多关系要处理。如何认识和处理这些关系，要有科学的方法论，即唯物辩证法。在日语教学法中，存在教与学，汉语和日语，语音、词汇和语法，听说和读写，理论和实践等关系。要用对立统一的规律去认识和处理这些关系，既看到它们是相互联系的，又看到它们是相互对立的，有主次之分。日语教学活动不是静止的，而是发展变化的。这一方面是指学生从不会日语经过积少成多，由量变到质变，直到

掌握一定的听说读写日语的技能；另一方面，又指随着日语教学阶段（初、中、高）的变化，日语教学中的诸关系也必将随之变化。比如在教学的初级阶段，听说是主要矛盾，到高年级，阅读便上升为主要矛盾。

哲学对外语教学法的影响既是直接的，又是间接的。哲学观点影响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转而影响外语教学法。比如新唯理主义语言学——乔姆斯基的生成语法，成了认知法重视语言规则，强调理性思维的理论根据。

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丰富和发展了认识论和辩证法，成为外语教学法的方法论基础。如外语教学的程序教学法就是根据控制论的理论建立起来的。用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的理论和方法研究教学过程对编排最优化的教学程序、选择最适宜的教学内容和最佳的教学方法，都有重大意义。

1.3.2 与教育学的关系

作为分科教学法的日语教学法是教育科学的一个分支。它和教育学中的教学论是一般和特殊的关系。日语教学法是教学论在日语教学工作中的实际运用。因此，教学论中所阐述的原理、原则、方法、教学组织形式等，对日语教学都具有直接的指导意义。教学论来自分科教学法，又指导分科教学法，分科教学法又不断充实、发展教学论。

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初期，外语教学法受传统的教学论影响很深，因而把外语教学的主要任务看成是掌握外语的知识、技能、熟巧，在教学内容上重视语音、语法规则的讲授；在教学原则上强调自觉性、科学性、系统性、可接受性、巩固性等原则；在教学组织形式上重视课堂教学。

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以来，教育学，特别是教学论有很大发展，出现了一些新的理论。如：美国布鲁纳(J.S.Bruner)提

出了“知识结构论”和“发现法”；苏联赞科夫(Л.В.Занков)根据多年的实验研究，提出了“新教学体系”和“新教学原则”；巴班斯基(Ю.К.Бабанский)提出了“教学过程最优化”理论。他们的共同特点是：教学要注意发展学生的智力，培养学生的能力。为了贯彻这些教学理论，教育专家们提出了多种多样的教学原则。其中比较公认的原则有：全面发展的方向性原则、教学与生活实际相结合的原则、理论知识起指导作用的原则、使学生理解学习过程的原则、科学性原则、可接受性原则。这种新的教学理论和教学原则必然影响日语教学法的研究。重视智力发展和语言规则的认知法(Cognitive Approach)，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上述新教学理论的影响。

1.3.3 与心理学的关系

教学是师生的双边活动。教师教的对象是学生，教师要想知道如何“教”，首先要知道学生如何“学”。只有把教建立在学的基础上，才能收到良好的教学效果。学生如何学外语，这是普通心理学、教育心理学、特别是心理语言学和掌握外语心理学所要回答的问题。心理学家提供领会和理解语言新知识、习得和记忆语言材料的规律、言语机制等方面的有关内容。心理学关注的是描述学生学习外语的心理过程，教学法关注的是怎样根据学生的学习心理过程组织教学活动，探索教学规律，制定教学原则，确定教学方法，从而教会学生掌握日语这个交际工具。只有把教和学协调一致，才符合教学是师生双边活动这个特点。可见心理学是建立科学教学法的理论基础。

各种外语教学法流派都以一定的心理学观点作为自己的理论基础。比如：作为直接法一个分支的古恩法，由于以联想心理学为其理论根据，又称为心理法；行为主义心理学的刺激-反应论，是口语法的理论基础；认知心理学是认知法的理论基础。

最近国外广泛流行心理语言学。它的研究对象是言语活动和言语行为。它研究人们在使用语言进行谈话、理解、阅读、写作时是什么样的心理活动在起作用，人们掌握语言的心理过程是什么。心理语言学为现代语言教学法提供了科学根据，它的研究成果已被吸取到外语教学法中，如言语活动理论和智力活动分阶段形成理论，是自觉实践法的心理学理论基础。在心理语言学基础上又建立了掌握外语的心理学，它专门论述学生掌握外语的心理过程及其规律。

心理学家直接参与外语教学法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活动，这是当代外语教学法的重要特点之一。认知法、自觉实践法、暗示法的首创者均是心理学家。这一情况说明，外语教学法与心理学息息相关，外语教学法只有建立在心理学基础之上，才能有广阔的发展前途。

1.3.4 与语言学的关系

语言学与日语教学法的关系更为密切。日语教学法是关于日语教学的理论。作为教学对象的日语，既涉及普通语言学和应用语言学问题，也涉及日语和汉语问题。

日语教学法研究的主要问题，简言之有：学习日语的目的是什么？教什么、学什么？如何教、如何学？这些问题的解答都离不开语言学。

普通语言学关于语言的性质和交际功能的学说，为确定把日语作为交际工具来掌握这样的日语教学目的，提供了理论根据。语言三要素（语音、词汇、语法）的学说和言语活动（听、说、读、写）的理论，为确定日语的教学内容、训练项目和课型设置提供了语言学的科学根据。

日、汉语的对比研究，提出我国学生学习日语的难点、重点、特点，从而使外语教学的一般规律和我国学生学习日语的实际情

况相结合。

语言学是研究语言的科学，外语教学法是研究外语教学的科学。二者有共性，即都以语言为研究对象，不同的是前者研究语言的本身，后者研究语言的教学。要在共性的指导下去研究特性，即用语言学理论去指导外语教学法的研究。如何教语言依赖于如何认识语言。由于对语言认识的不同产生了各种不同的语言学流派。这些语言学流派对外语教学法（体系）的产生和发展都有重大的影响，成为其语言学理论基础。如：机械语言学 and 传统语法是语法翻译法产生的语言学理论基础，结构主义语言学是口语法、视听法产生的语言学理论基础，社会语言学和功能语法是功能法产生的语言学理论基础。

从上所述不难看出，外语教学法就是语言学理论在外语教学中的实际运用，有什么样的语言学理论就有什么样的教学法。从这个观点出发，欧美一些语言学家把外语教学法看作应用语言学不是没有道理的。

从上述外语教学法与几门主要邻近科学的关系也可看出，外语教学法发展到七十年代已不单纯是教育科学，而成为边缘性、综合性的科学。这正是七十年代以来的外语教学法区别于前一个时代外语教学法的所在，也是外语教学法发展的新动向和新趋势。

1.4 日语教学法与日语教学实践

日语教学法作为一门科学是人们在教学实践中对日语教学规律的认识。

首先，日语教学法来自日语教学实践。日语教学具有悠久的历史，广大日语教师在长期教学实践中接触到日语教学的各个方面，产生了一些感性认识，积累了一定的教学经验。语言学家、心